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6-22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5月3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6年5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蒋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A、交易标的

华盛实业60.00%股权、国华实业59.83%股权、汉帛贸易60.00%股权、亿达实业60.00%股权、力天实业51.05%股权、国泰华诚59.82%股权、国泰华博51.00%股权、国泰上海60.00%股权、国泰财务60.00%股权、紫金科技100%股权、国泰华鼎100%股权、慧贸通70.0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B、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公司以2015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聘请具有合格资质的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

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企华”）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根据中企华出具的并经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结果，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如下表：

序号	标的公司	参与交易股权比例	最终交易价格（元）
1	华盛实业	60.00%	987,503,717
2	国华实业	59.83%	927,917,572
3	汉帛贸易	60.00%	705,041,419
4	亿达实业	60.00%	631,865,544
5	力天实业	51.05%	668,961,625
6	国泰华诚	59.82%	63,136,601
7	国泰华博	51.00%	68,671,704
8	国泰上海	60.00%	118,870,998
9	国泰财务	60.00%	324,064,260
10	紫金科技	100%	432,701,200
11	国泰华鼎	100%	366,990,300
12	慧贸通	70.00%	17,106,180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C、交易方式

本次收购交易标的的交易方式包括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两种。其中，向国泰华诚 14 名自然人股东支付现金约 239.22 万元购买其持有的国泰华诚 2.2666% 股权，向其他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收购其持有的交易标的。本次交易支付现金来自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若募集的配套资金不足以支付现金对价，差额部分由公司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D、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E、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标的公司前述股东，即国泰集团、盛泰投资、亿达投资，以及华盛实业其他32名自然人股东、国华实业其他43名自然人

股东、汉帛贸易其他33名自然人股东、亿达实业其他34名自然人股东、力天实业其他40名自然人股东、国泰华诚其他11名自然人股东、国泰上海其他3名自然人股东。上述发行对象以其所持相关交易标的认购公司向其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F、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7.50元/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股份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2016年4月7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62,717,55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每10股送红股5股。经除权除息调整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17.50元/股相应调整为11.34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G、发行数量

根据本次交易标的成交价以及上述发行价格定价原则估算，公司拟向交易对方合计发行股份468,292,559股，各交易对方获得的股份对价情况如下（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股数为准）：

（1）、华盛实业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25.0000%	25.0000%	411,459,925	36,283,944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2	盛泰投资	15.0000%	15.0000%	246,875,955	21,770,366
3	常仁丰	9.9563%	3.3188%	54,621,305	4,816,693
4	吴静	9.9563%	3.3188%	54,621,305	4,816,693
5	金志江	6.0342%	2.0114%	33,104,522	2,919,270
6	邵雪燕	4.2031%	1.4010%	23,058,895	2,033,412
7	朱荣华	3.1137%	1.0379%	17,082,015	1,506,350
8	唐丽华	3.0359%	1.0120%	16,655,126	1,468,705
9	王飞	2.3771%	0.7924%	13,041,132	1,150,011
10	庄晓兵	2.0613%	0.6871%	11,308,281	997,202
11	郁敏	1.8477%	0.6159%	10,136,482	893,869
12	刘炯	2.7594%	0.9198%	15,138,292	1,334,946
13	顾华锋	1.5260%	0.5087%	8,371,923	738,264
14	戴建雯	1.3568%	0.4523%	7,443,567	656,399
15	周卫宁	1.2456%	0.4152%	6,833,655	602,615
16	陆晓云	1.4748%	0.4916%	8,090,755	713,470
17	薛海燕	1.0719%	0.3573%	5,880,443	518,557
18	魏建荣	0.9002%	0.3001%	4,938,804	435,520
19	李永华	0.8870%	0.2957%	4,865,937	429,094
20	王波	0.8363%	0.2788%	4,587,778	404,565
21	季晓东	0.7902%	0.2634%	4,335,321	382,303
22	钱海东	0.6748%	0.2249%	3,702,277	326,479
23	卞峰	0.6182%	0.2061%	3,391,535	299,077
24	朱岚	0.6860%	0.2287%	3,763,572	331,884
25	李伟	0.3774%	0.1258%	2,070,582	182,591
26	马爱清	0.3668%	0.1223%	2,012,296	177,451
27	邵海明	0.3668%	0.1223%	2,012,296	177,451
28	许燕	0.5093%	0.1698%	2,794,070	246,390
29	苏烈	0.3167%	0.1056%	1,737,556	153,223
30	杨华洁	0.2660%	0.0887%	1,459,396	128,694
31	刘巧妹	0.0719%	0.0240%	394,307	34,771
32	卢敏娜	0.1563%	0.0521%	857,199	75,590
33	徐卫红	0.0781%	0.0260%	428,599	37,795
34	李京凤	0.0781%	0.0260%	428,599	37,795
	合计	100%	60%	987,503,717	87,081,439

(2)、国华实业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25.0000%	25.0000%	387,722,800	34,190,723
2	盛泰投资	15.0000%	15.0000%	232,633,680	20,514,433
3	张子燕	11.5796%	3.8599%	59,862,461	5,278,876
4	张斌	9.1125%	3.0375%	47,108,320	4,154,172
5	王晓斌	7.2563%	2.4188%	37,512,180	3,307,952
6	张爱兵	1.1813%	0.3938%	6,106,634	538,503
7	黄卫东	0.2565%	0.0855%	1,326,011	116,932
8	张文明	0.0844%	0.0281%	436,188	38,464
9	黄启瑞	0.7358%	0.2453%	3,803,560	335,410
10	归蕾	0.9079%	0.3026%	4,693,384	413,878
11	殷新学	0.6303%	0.2101%	3,258,325	287,330
12	丁彩彬	5.0625%	1.6875%	26,171,289	2,307,873
13	吴永敏	1.6875%	0.5625%	8,723,763	769,291
14	董晓梅	1.0969%	0.3656%	5,670,445	500,039
15	曾煜宏	3.9563%	1.3188%	20,452,862	1,803,603
16	孙凌	0.9966%	0.3322%	5,151,866	454,309
17	陈志文	0.8303%	0.2768%	4,292,091	378,491
18	宋春雷	0.7611%	0.2537%	3,934,417	346,950
19	江滨	0.5299%	0.1766%	2,739,261	241,557
20	李文元	0.6809%	0.2270%	3,520,038	310,408
21	王彬	0.5670%	0.1890%	2,931,184	258,481
22	丁岳	3.5286%	1.1762%	18,241,388	1,608,588
23	赵钢	0.8024%	0.2675%	4,148,149	365,797
24	顾晓枫	0.7121%	0.2374%	3,681,427	324,640
25	李志华	0.7796%	0.2599%	4,030,378	355,412
26	黄华	0.5096%	0.1699%	2,634,576	232,325
27	屈冬春	0.5569%	0.1856%	2,878,841	253,866
28	俞海波	0.7763%	0.2588%	4,012,930	353,873
29	杨建红	0.5906%	0.1969%	3,053,317	269,251
30	徐娅	0.3291%	0.1097%	1,701,133	150,011
31	施豪	0.2531%	0.0844%	1,308,564	115,393
32	翟海军	0.2531%	0.0844%	1,308,564	115,393
33	赵刚	0.5063%	0.1688%	2,617,128	230,787
34	黄理亚	0.2531%	0.0844%	1,308,564	115,393
35	葛玉芳	0.1688%	0.0563%	872,376	76,929
36	戴蔚	0.0844%	0.0281%	436,188	38,464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37	施丽娟	0.0844%	0.0281%	436,188	38,464
38	杨健	0.0844%	0.0281%	436,188	38,464
39	沙香玉	0.0844%	0.0281%	436,188	38,464
40	张丽丹	0.0844%	0.0281%	436,188	38,464
41	顾唯一	0.0844%	0.0281%	436,188	38,464
42	邵叶花	0.0844%	0.0281%	436,188	38,464
43	邵萍	0.0422%	0.0141%	218,094	19,232
44	王向荣	0.5063%	0.1688%	2,617,128	230,787
45	金慧杰	0.4219%	0.1406%	2,180,940	192,322
	合计	99.4937%	59.8313%	927,917,572	81,826,922

(3)、汉帛贸易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25.0000%	25.0000%	293,767,350	25,905,410
2	盛泰投资	15.0000%	15.0000%	176,260,410	15,543,246
3	张子燕	1.0000%	0.3333%	3,916,888	345,404
4	唐朱发	15.3125%	5.1042%	59,977,495	5,289,020
5	刘成	4.1250%	1.3750%	16,157,204	1,424,797
6	陈伟	1.2500%	0.4167%	4,896,117	431,756
7	张涛	0.5000%	0.1667%	1,958,444	172,702
8	蒋慧	2.5000%	0.8333%	9,792,235	863,512
9	孟春光	4.0000%	1.3333%	15,667,582	1,381,620
10	周争峰	3.0000%	1.0000%	11,750,694	1,036,216
11	徐栋	3.0000%	1.0000%	11,750,694	1,036,216
12	汤晓军	1.6875%	0.5625%	6,609,765	582,871
13	黄敏霞	2.0000%	0.6667%	7,833,791	690,810
14	李刚	2.5000%	0.8333%	9,792,235	863,512
15	徐晓兰	2.5000%	0.8333%	9,792,235	863,512
16	顾宏杰	1.7500%	0.5833%	6,854,561	604,458
17	武宜杰	0.8750%	0.2917%	3,427,280	302,229
18	黄雯雯	1.5000%	0.5000%	5,875,347	518,108
19	杨月春	1.2500%	0.4167%	4,896,117	431,756
20	陆晓江	1.2500%	0.4167%	4,896,117	431,756
21	陈菁菁	1.0000%	0.3333%	3,916,888	345,404
22	周喜菊	1.0000%	0.3333%	3,916,888	345,404
23	胡玉娟	0.7500%	0.2500%	2,937,673	259,054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24	黄璞	1.0000%	0.3333%	3,916,888	345,404
25	黄燕霞	0.5000%	0.1667%	1,958,444	172,702
26	黄礼东	0.4375%	0.1458%	1,713,633	151,114
27	盛玉红	1.0000%	0.3333%	3,916,888	345,404
28	黄蓉	0.4375%	0.1458%	1,713,633	151,114
29	冯洁	0.4375%	0.1458%	1,713,633	151,114
30	顾霞	0.4375%	0.1458%	1,713,633	151,114
31	张激	0.6250%	0.2083%	2,448,051	215,877
32	许云飞	0.6250%	0.2083%	2,448,051	215,877
33	秦建芳	0.6250%	0.2083%	2,448,051	215,877
34	赵晶晶	0.6250%	0.2083%	2,448,051	215,877
35	陈义萍	0.5000%	0.1667%	1,958,444	172,702
	合计	100%	60.0000%	705,041,419	62,172,949

(4)、亿达实业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25.0000%	25.0000%	263,277,350	23,216,697
2	盛泰投资	15.0000%	15.0000%	157,966,410	13,930,018
3	才东升	7.9090%	2.6363%	27,763,502	2,448,280
4	赵寒立	5.2644%	1.7548%	18,480,048	1,629,633
5	陆浦雄	2.2435%	0.7478%	7,875,468	694,485
6	何萃	4.5124%	1.5041%	15,840,035	1,396,828
7	李旭东	3.7603%	1.2534%	13,200,031	1,164,023
8	亿达投资	12.5096%	4.1699%	43,913,154	3,872,412
9	严仁明	3.7603%	1.2534%	13,200,031	1,164,023
10	钱国良	1.1431%	0.3810%	4,012,810	353,863
11	钱苏平	1.1281%	0.3760%	3,960,006	349,206
12	蒋琦	1.2409%	0.4136%	4,356,011	384,127
13	丁华卿	1.1281%	0.3760%	3,960,006	349,206
14	刘玉兰	1.1281%	0.3760%	3,960,006	349,206
15	肖兆祥	1.1281%	0.3760%	3,960,006	349,206
16	周浩峰	1.4891%	0.4964%	5,227,214	460,953
17	陈奕舟	0.7521%	0.2507%	2,640,004	232,804
18	林强	0.9927%	0.3309%	3,484,809	307,302
19	辛红	1.4891%	0.4964%	5,227,214	460,953
20	胡钰雯	0.9927%	0.3309%	3,484,809	307,302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21	徐耀良	0.7220%	0.2407%	2,534,406	223,492
22	胡晓军	0.7018%	0.2339%	2,463,455	217,235
23	蒋毓品	0.7008%	0.2336%	2,460,153	216,944
24	陆菁	0.8273%	0.2758%	2,904,004	256,085
25	蒋浩博	0.5810%	0.1937%	2,039,406	179,841
26	朱宇峰	0.9927%	0.3309%	3,484,809	307,302
27	李军	0.4700%	0.1567%	1,650,004	145,502
28	黄平南	0.4400%	0.1467%	1,544,397	136,190
29	周显荣	0.3572%	0.1191%	1,253,999	110,581
30	沈谦	0.6618%	0.2206%	2,323,200	204,867
31	施惠林	0.2129%	0.0710%	747,448	65,912
32	李祝平	0.1918%	0.0639%	673,195	59,364
33	徐惠忠	0.1702%	0.0567%	597,296	52,671
34	范玉良	0.1702%	0.0567%	597,296	52,671
35	潘静雅	0.1067%	0.0356%	374,547	33,028
36	黄峰	0.0940%	0.0313%	329,994	29,100
37	陈芳	0.0282%	0.0094%	98,994	8,729
	合计	100%	60.00%	631,865,544	55,720,041

(5)、力天实业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26.2000%	26.2000%	343,326,083	30,275,668
2	盛泰投资	5.0000%	5.0000%	65,520,245	5,777,799
3	沈卫彬	11.0000%	3.6667%	48,048,179	4,237,052
4	黄金兰	10.8333%	3.6111%	47,320,171	4,172,854
5	王建华	6.5000%	2.1667%	28,392,106	2,503,713
6	华焯	3.9667%	1.3222%	17,326,461	1,527,906
7	徐劭勇	2.4667%	0.8222%	10,774,437	950,126
8	沈新华	2.2000%	0.7333%	9,609,635	847,410
9	顾大龙	2.1333%	0.7111%	9,318,429	821,730
10	肖卫锋	2.0667%	0.6889%	9,027,230	796,052
11	庞瑾瑜	1.5600%	0.5200%	6,814,105	600,891
12	张宇芳	1.4733%	0.4911%	6,435,538	567,507
13	石惠珍	1.2133%	0.4044%	5,299,853	467,359
14	王笃亨	0.6933%	0.2311%	3,028,485	267,062
15	王克明	0.7367%	0.2456%	3,217,769	283,753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6	赵永兴	1.0667%	0.3556%	4,659,214	410,865
17	朱建云	0.9013%	0.3004%	3,937,032	347,180
18	王卉	0.5200%	0.1733%	2,271,368	200,297
19	李桂忠	0.4299%	0.1433%	1,877,661	165,578
20	詹立新	0.7333%	0.2444%	3,203,206	282,469
21	祁卫峰	0.3883%	0.1294%	1,695,952	149,554
22	赵念军	0.7904%	0.2635%	3,452,480	304,451
23	陈维信	0.5477%	0.1826%	2,392,502	210,979
24	李荷兴	0.2675%	0.0892%	1,168,391	103,032
25	施素芳	0.3467%	0.1156%	1,514,242	133,531
26	常仁栋	0.3467%	0.1156%	1,514,242	133,531
27	唐伟	0.2675%	0.0892%	1,168,391	103,032
28	顾慧霞	0.3467%	0.1156%	1,514,242	133,531
29	虞永华	0.5200%	0.1733%	2,271,368	200,297
30	陈莉	0.6733%	0.2244%	2,941,130	259,358
31	汪涛	0.9000%	0.3000%	3,931,214	346,667
32	黄芳	0.8000%	0.2667%	3,494,413	308,149
33	徐雪忠	0.0693%	0.0231%	302,849	26,706
34	刘波	0.1000%	0.0333%	436,801	38,518
35	朱圣华	0.0832%	0.0277%	363,418	32,047
36	马文庆	0.1358%	0.0453%	592,978	52,290
37	陈静华	0.3658%	0.1219%	1,597,832	140,902
38	路彩霞	0.7733%	0.2578%	3,377,932	297,877
39	常伟	0.4000%	0.1333%	1,747,206	154,074
40	严婷婷	0.3000%	0.1000%	1,310,404	115,555
41	张海燕	0.3333%	0.1111%	1,456,005	128,395
42	黄燕	0.3000%	0.1000%	1,310,404	115,555
	合计	90.75%	51.0500%	668,961,625	58,991,302

(6)、国泰华诚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20.0000%	20.0000%	21,108,100	1,861,384
2	盛泰投资	20.0000%	20.0000%	21,108,100	1,861,384
3	董明	10.4000%	3.4667%	3,658,737	322,639
4	李伟胜	8.2667%	2.7556%	2,908,224	256,457
5	薛为民	4.6667%	1.5556%	1,641,738	144,774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6	闵伟东	7.7333%	2.5778%	2,720,594	239,911
7	蔡萍	7.2000%	2.4000%	2,532,972	223,366
8	吴雯	0.8000%	0.2667%	281,441	24,818
9	陶巧新	0.4000%	0.1333%	140,720	12,409
10	钱维仁	4.6667%	1.5556%	1,641,738	144,774
11	郭兰芳	4.4667%	1.4889%	1,571,378	138,569
12	高亚飞	1.4000%	0.4667%	492,522	43,432
13	陈健	2.6667%	0.8889%	938,135	82,727
	合计	92.6668%	57.5558%	60,744,399	5,356,644

(7)、国泰华博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51.0000%	51.0000%	68,671,704	6,055,705

(8)、国泰上海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44.4400%	44.4400%	88,048,483	7,764,416
2	陈晓东	8.3400%	2.3352%	4,626,706	407,998
3	张雪艳	36.1100%	10.1108%	20,032,416	1,766,526
4	祝铁刚	11.1100%	3.1108%	6,163,393	543,509
	合计	100%	60.00%	118,870,998	10,482,449

(9)、国泰财务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80.0000%	60.0000%	324,064,260	28,577,095

(10)、紫金科技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100.0000%	100.0000%	432,701,200	38,157,072

(11)、国泰华鼎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20.0000%	20.0000%	73,398,060	6,472,492
2	盛泰投资	80.0000%	80.0000%	293,592,240	25,889,968
	合计	100.0000%	100.0000%	366,990,300	32,362,460

(12)、慧贸通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出售比例	出售作价（元）	发行股数（股）
1	国泰集团	70.0000%	70.0000%	17,106,180	1,508,481

在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数量亦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H、锁定期

本次重组全部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江苏国泰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I、滚存利润的安排

公司截至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日前公司已经宣派的股息、红利等仍由公司原股东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J、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交易标的损益的归属

交易标的涉及的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亏损由原股东补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K、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在锁定期满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L、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限

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议案有关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但如果公司已在该期限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完成日。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35 亿元。

A、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B、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配套融资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十二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C、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配套融资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发行对象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在上述范围内，公司在取得中国证监会本次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根据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最终发行对象。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有新的规定，届时公司将按新的规定予以调整。

公司本次配套融资的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配套融资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D、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配套融资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配套融资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 20.77 元/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2016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62,717,55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经除权除息调整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配套募集资金询价底价调整为 13.52 元/股。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E、发行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35 亿元。按 13.52 元/股的发股价格计算，配套融资发行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25,887.57 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至本次配套融资股份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配套融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F、锁定期

参与配套募集资金认购的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配套融资结束、新增股份

登记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限售期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若监管机关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限售期进行调整，则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也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配套融资发行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待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次配套融资发行的股份将依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深交所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G、滚存利润的安排

公司截至本次配套融资完成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配套融资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本次配套融资完成日前公司已经宣派的股息、红利等仍由公司原股东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H、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国泰中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偿还银行借款、对国泰财务增资、支付现金对价及支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费用，剩余部分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流动资金。如配套融资未能实施完成或募集不足的，江苏国泰将使用其它方式自筹资金。

本次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I、配套募集资金询价底价调价机制

公司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核准前，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走势，并经合法程序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为调价基准日），对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发行底价为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均价的 90%。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J、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在锁定期满后，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K、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决议的有效期限

与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议案有关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但如果公司已在该期限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核准文件，则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完成日。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基础上，根据标的资产评估值，公司编制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并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已与本次交易所涉国泰华诚相关股东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其他交易对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前述协议文件以协议形式明确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交易标的的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人员安置及债务处理、信息披露和保密、违约责任等条款。

在上述协议基础上，根据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公司与本次交易所涉国泰华诚相关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与其他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明确交易标的的最终交易价格及发行股份数量等。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并购重组业绩补偿相关问题与解答》等相关规定，公司与相关标的资产的股东方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了业绩承诺补偿期间、净利润承诺数、补偿数额的确定原则、相关补偿计算、减值测试及补偿、补偿的具体安排等。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报告的议案》，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曹立斌先生回避。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中企华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分析如下：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中企华具有执行其资产评估业务的资格。中企华及其经办资产评估师与公司及交易各方不存在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中企华对于本次交易相关评估报告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在评估基准日时标的资产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以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确定标的资产的价格，交易定价方式合理。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具备相应的业务资格和胜任能力，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充分，具体工作中按资产评估准则等法规要求执行了现场核查，取得了相应的证据资料，评估定价具备公允性。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交易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